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洪于嬭
電話：06-6351762
電子信箱：edu43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311849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84966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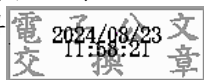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訂之「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」案
(如附件)，請配合教學活動或多元通路協助教育及宣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22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324029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引導學校落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，符應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，並與相關單位共同合作，建置學生安全通學環境，共同維護學生交通安全等政策，該部整合現有相關資訊與建議作法，編撰旨揭參考指引，提供各級學校承辦交通安全教育業務第一線人員運用。茲因應道路交通安全基本法自113年1月1日施行，交通安全相關政策與資訊亦有更新，爰該部修訂旨揭參考指引，以提供最新資訊協助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業務推動與落實。
- 三、上開相關宣導資料，旨揭資料同步置放於本市交通安全資訊網站：<https://tnctse.tn.edu.tw/modules/tadnews/index.php?nsn=19> 供各校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